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2013—2011

柑橘类水果及制品中香精油含量的测定

Determination of essential oil in citrus fruits and derived products

2011-09-01 发布

2011-12-01 实施

前 言

- 本标准按照 GB / T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-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提出。
- 本标准由全国果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 / TC 501)归口。
- 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农业科学院柑橘研究所、农业部柑橘及苗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。
-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 焦必宁、赵其阳、王成秋、苏学素。

柑橘类水果及制品中香精油含量的测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柑橘类水果及制品中香精油含量的蒸馏滴定测定法。本标准适用于柑橘类水果及制品中香精油含量的测定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3 原理

试料中的香精油经蒸馏法提取,提取液中加入盐酸和溴化盐溶液,游离出来的溴与香精油定量反应;甲基橙为指示剂,用溴化钾一溴酸钾标准溶液滴定,黄色消褪为无色即为滴定终点。根据标准溶液滴定消耗量进行定量。

4 试剂和材料

除非另有说明,在分析中仅使用确认为分析纯的试剂和 GB / 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。

- **4.1** 异丙醇(C₃H₈O, CAS 号 67 − 63 −0)。
- **4.2** 溴酸钾(KBrO₃ CAS 号 7758 01 -2):优级纯。
- **4.3** 溴化钾(KBr, CAS 号 7758 02 3):优级纯。
- **4.4** 盐酸溶液 [Ψ(HCl+H₂O)=1+2]。
- **4.5** 盐酸溶液 [Ψ(HCl+H₂O)=1+3]。
- **4.6** 氢氧化钠溶液[c (NaOH) = 1 mol / L]: 称取 40.0 g 氢氧化钠,用水定容至 1000 mL。
- **4.7** 硫酸溶液 [c (1/2H₂SO₄)=1 mol/L]: 量取 30 mL 硫酸,用水定容至 1000 mL。
- **4.8** 氧化砷溶液 $[c(1/4As_2O_3) = 0.100 \text{ mol}/L]$: 准确称取经过 105 ℃干燥 1h 的氧化砷 4.950 g 于 50.0 mL 氢氧化钠溶液(4.6)中,加热溶解,再加入 50.0 mL 硫酸溶液,转入 1000 mL 容量瓶中,定容。除非另有说明,在分析中仅使用确认为分析纯的试剂,实验用水应符合 GB/T 6682 规定的一级水要求。
- **4.9** 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:准确称取 12.00 g 溴化钾和 2.80 g 溴酸钾,用水溶解,定容至 1000 mL,用氧化砷溶液标定;滴定前用水稀释 4 倍。
- 4.10 甲基橙指示剂(1.0 g / L)。

5 仪器和设备

- 5.1 精油蒸馏装置:玻璃制品,带500 mL的圆底烧瓶(图1)。
- **5.2** 分析天平: 感量 0.001 g 和 0.01 g。
- **5.3** 组织捣碎机。
- 5.4 电热板 (或电炉): 可调,功率为 500 W~700 W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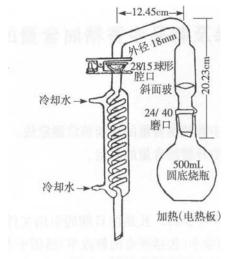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精油蒸馏装置

6 分析步骤

6.1 试样制备

- 6.1.1 果实样品,取可食部分按四分法进行缩分后将其切碎,充分混匀后直接取样。
- 6.1.2 果酱、果汁及饮料样品,充分混匀后直接取样。
- 6.1.3 罐头样品,按四分法进行缩分后,放入组织捣碎机中匀浆后取样。
- 6.1.4 果脯蜜饯类,按四分法进行缩分后,将其切碎充分混匀后取样。

6.2 称样

试样制备后,立即称取两份平行试料(一般果皮、蜜饯类 $1 g\sim 3 g$,果肉、罐头、果汁及饮料等 25 g;精确到 0.01 g)于 $500 \, \mathrm{mL}$ 圆底烧瓶中。

6.3 蒸馏

依次加入 30 mL 水和 25 mL 异丙醇,按图 1接好蒸馏装置,并检查是否密封完好。用 150 mL 带刻度锥形瓶接收馏分(在蒸馏时,接收瓶应放入盛有冷水的烧杯中)。

开始加热蒸馏,蒸馏时尽量保持微沸状态,大约收集 30 mL 馏分结束,待测。

6.4 溴 化钾一溴酸钾标准溶液标定

准确吸取 20 mL 氧化砷溶液(4.8)及 5 mL 盐酸溶液(4.5)于锥形瓶中,加入 2 滴~3 滴甲基橙指示剂,用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(4.9)进行滴定,待黄色消褪为无色时即为滴定终点,记录消耗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的体积。

按上述步骤进行 2 人各 4 平行测定,计算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的物质的量的浓度,按式(1)计算:

$$c = \frac{20 \times 0.100}{V} \dots (1)$$

式中:

c——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物质的量的浓度,单位为摩尔每升(mol / L);

20——氧化砷溶液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;

0.100——氧化砷溶液浓度,单位为摩尔每升(mol/L);

V——溴化钾一溴酸钾滴定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。

计算结果保留四位有效数字。

6.5 滴定

馏分中加入 10 mL 盐酸溶液(4.4)和 2 滴~3 滴甲基橙指示剂,用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(4.9)滴定至无色为终点。

6.6 空白试验

吸取 30 mL 水于 500 mL 圆底烧瓶中,加 25 mL 异丙醇,均按上述步骤进行操作。

7 结果计算

试样中香精油的含量以 d-芋烯的质量分数 w 计,数值以毫克每克(mg/g)计,按式(2)计算。

$$w = \frac{(V_2 \times V_1) \times c \times 0.0008}{m \times 0.248} \times 1000 \dots (2)$$

式中:

 V_2 ——试料滴定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;

 V_1 ——空白试验滴定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;

c——溴化钾—溴酸钾标准溶液的浓度,单位为摩尔每升(mol/L);

m——试料质量,单位为克(g);

0.000 8——1mL 0.024 8 mol / L 溴化钾—溴酸钾滴定液相当于 0.000 8 g d-芋烯的质量。 计算结果保留三位有效数字。

8 精密度

8.1 重复性

在重复性条件下,获得的两次独立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超过算术平均值的10%。

8.2 再现性

在再现性条件下,获得的两次独立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超过算术平均值的10%。

3